

公证参与人民法院司法辅助事务试点

1加1,加出民生新福利

公证是预防性司法证明制度,在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中有其独特的作用。

据了解,因为立案登记制推行、行政诉讼受案范围扩大及民商事案件管辖标准调整等原因,大量的纠纷以诉讼方式涌入到基层法院,“案多人少”成为基层法院的常态。但在法官员额制改革背景下,靠增加法官绝对数来解决问题成为不可能。为了化解“案多人少”的矛盾,去年,最高人民法院和司法部联合出台《关于开展公证参与人民法院司法辅助事务试点工作的通知》,决定在全国部分省(市)开展公证参与司法辅助事务试点工作,以发挥公证在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改革中的职能作用,我市是此次试点城市之一。

试点以来,我市公证机构和人民法院开展深度合作,在双赢中为破解“案多人少”局面摸索出了“温州速度”,为市民送上了司法新福利。

□陈彩霞/文 金胜利/摄



温州市中信公证处公证人员参与鹿城区人民法院执行案件的证据保全工作。

1 案多人少 急需有人搭把手

据了解,近年来,我市两级法院案件一直在高位运行,多到什么程度?以鹿城区人民法院为例,请看两组数字——

一是办案量。据统计,去年,鹿城区人民法院民商事收案34000多件,平均每位法官年办案量达到500多件,其中执行局的法官是全院“劳模”,执行案件达到1.3万余件,每位法官年办案量达到700多件,假设全年无休,该院执行局法官每人每天平均也要办2件左右案件。这样的办案量在全市基层法院中名列前茅。

二是资产处置量。以房产为例,自推行司法网拍以来,鹿城区人民法院处置的房产达到6000多套,其中在温州地区的房产有4000多套,处置的房产量相当于三个大型房地产开发公司开发销售量。

数字的背后是办案人员的艰辛付出。这么多案件,从调解,到立案,再到审判,到执行,其中涉及的流程文书就可以用“海量”来形容。而涉及资产处置

时,从查封到腾空,再到资产评估,到送司法网拍,到过户等等,各个环节都需要严谨规范地去执行。因为人手不够,处置起来难免费时,进而造成资产处置拥堵局面。

鹿城区人民法院执行局综合科副科长王挺介绍说,基层法院办案压力大得让人难以想象,因为案件多,经办法官疲于奔命,十分辛苦。去年10月,鹿城区人民法院在我市率先试点,和温州中信公证处共同成立公证司法辅助事务办公室,通过探索,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多项公证司法辅助的规章制度,制度框架已经形成,有了他们“搭把手”,大大减轻了法官办案压力,促进了执行资产处置的进程,可以给群众提供更好的司法服务。

温州市司法局公证管理处处长黄忠义告诉记者,公证参与人民法院司法辅助事务试点,初衷就是努力打造公证服务为社会提供标准化、规范化、一站式综合性的诉讼服务,给办案压力大的基层法院起到“解压器”作用,目前除温州市中信公证处外,

温州市中诚公证处、洞头区公证处、平阳县公证处和文成县公证处也相继与当地法院建立司法辅助工作衔接机制,在人民法院司法服务中心设立司法辅助公证事务专窗、调解室、谈话室、公证员工作室,充分发挥公证服务、沟通、证明、监督等功能。

据统计,2017年10月至今,温州全市公证参与司法辅助各类事务2876件,参与处置不动产435套、参与移送不动产评估340套,参与司法查封35件,参与送达司法网拍成交确认书、执行通知书、财产申报令等执行文书938件,参与办理不动产、车辆过户事务475件,参与执行证据保全108件,主持诉前调解218件,协助司法查询215起,办理继承事务4件,签订保证书5件,代为办理委托事务103件,解答各类法律咨询2058件。

2 公证参与 承接事务实现双赢

据了解,我市公证机构参与人民法院司法辅助事务试点以来,立足公证职能,深入除审判以外的

诉前调解以及取证、送达、保全、执行各个环节,在协同合作中实现双赢。

鹿城区人民法院立案庭相关负责人介绍说,公证参与诉前调解,给立案环节带来减压效果立竿见影。她举例说,今年1月12日,一市民因为抚养权变更事宜来到该法院。按照法院调解要求,这一案件需要受理,在一定时间内审理结案,可是因为限于人手,立案到结案时间很长。此次他们将这一案件移交给公证机构主持诉前调解,现场调解后,当事双方在调解书上签好字,达成的调解协议书,经法院确认后出具民事调解书,现场立案现场结案,抚养权变更现场生效。像这一类简单的案件,当事双方已经达成一定意向,公证参与诉前调解后,法官不需要介入。

据了解,鹿城区人民法院从温州市中信公证处聘请了7位特邀调解员,参与该院诉前调解工作。温州市中信公证处副主任、鹿城区人民法院特邀调解员孙晓鹏说,公证因其“中立”的法律定位,加上公证人员的专业性,非

常适合居中调解,在调解中更容易取得当事人的信任,更有利于调解中明法析理,更容易调解成功。

除立案环节,公证在人民法院执行环节发挥的作用也很大。

资产处置、评估、拍卖、过户,服务双方当事人,是法院执行的重头戏。据王挺介绍,该院在资产辅助处理环节设有腾空组。过去,腾空好的房产要交给案件经办人,因为案件经办人腾不出手,资产处置速度相对慢。现在来了公证这个好帮手,资产处理起来就快速多了,在不动产腾空时就第一时间请公证人员介入,从物品清点,到执行过程中的配合送达,再到标的物交付见证,充分发挥公证的见证职能。更主要的是,在这期间,公证人员还协助制作大量的执行文书,并负责送达。

据了解,公证机构送达执行文书,这在全省公证参与司法辅助事务试点中是一种创新,因为公证的参与,鹿城区人民法院在资产处置时创下了温州速度:房产腾空后,只用3个工作日就可以将不动产移交给评估机构评估,评估完毕文书送达后,仅3个工作日就开展网拍。拍卖成交后,公证司法辅助出具过户法律文书,3个工作日送达解封并协助过户,如果房子腾空了就直接交付。司法网拍,原先走一个流程就需要20天,现在时间大为缩短,这样的资产处置速度,在过去是令人难以想象的,难怪一网拍成功的当事人面对采访,对这样的办事速度连说“满意”。

公证参与司法辅助事务试点,大大减轻人民法院工作压力,以鹿城区人民法院为例,据统计,从去年10月到今年3月6日,温州市中信公证处公证人员参与该院调解、送达、取证、执行事务和提供司法服务达到了2013件。在参与人民法院司法辅助事务试点中,公证处也得到了发展。黄忠义说,公证服务是法律共同体的一部分,其参与人民法院司法辅助事务,是公证服务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的有益探索,法院以审判为中心,将执行、送

达等事务性的工作交由公证机构这样的第三方来做,让公证机构成为人民法院司法辅助事务的重要承接力量,也有利于促进公证机构改革创新。

3 民生福利 给你想要的高效透明

公证参与司法辅助事务试点,最终获利的还是老百姓。在采访中,相关人士对这项试点产生的民生福利进行了总结。

第一,司法处置显著提速,购买司法拍卖的不动产更加便捷,放心,出具过户法律文书的时间更短,不动产交付的时间大为缩短。据了解,公证辅助力量进来后,执行过户文书送达时间从原来的七天缩短到三个工作日内,不动产、动产的处置交付时间大大加快,直接促进执行办案效率的提升。

第二,开展公证人员参与诉前调解工作,缩短了纠纷解决时间,减轻了当事人诉讼成本。诉前调解达成的追偿借款物品的协议,经公证赋予强制执行效力,可以不经诉讼直接成为人民法院执行依据,减少了司法成本,提高司法效率。今后,如果直接赋予诉前调解协议以强制执行效力,那么公证参与诉前调解的社会效益将更大。

第三,提高法院执行工作透明度。公证参与人民法院执行中的各项司法辅助事务,起到了监督作用,可以提高法院工作透明度,打消当事人一些不必要的疑虑,提高司法形象。

第四,为法院执行款项资金提供公证提存服务。人民法院在执行案件中,因为找不到原告,一些执行款无法给付到位,公证参与司法辅助事务后,开始尝试因领受人原因无法给付的执行款项的公证提存业务,既解决法院执行款的给付问题,又最大限度保障了执行款领受人的合法权益。目前鹿城区人民法院已有3个案例正在开展公证提存业务试点。据介绍,今后还可以在婚姻纠纷案例中就抚养费给付试点公证提存业务,比如离婚双方约定孩子抚养费后,由公证机构提存,按照约定时间给付。